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5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57	兰剑智能	2022/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8:30-17:30

（二）现场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

（三）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 17:3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88876633-1981

联系人：董新军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5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6000 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 万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4 亿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9)。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 年 1 月 17 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4 期 07 号 96 天”6000 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该理财产品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53.6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3 月 23 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公司稳利 22JG3179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2000 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该理财产品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5.2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15000.00	92000.00	833.71	23000.00
合计		115000.00	92000.00	833.71	2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总理财额度				23000.00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公司及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46600.00	137600.00	677.4	9000.00
合计		146600.00	137600.00	677.4	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7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总理财额度				24000.00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ST 易见　　公告编号：2022-034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下发的《告知书》，公司涉嫌的违法事实为：2015 年至 2020 年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年报。公司初步判断本次收到的《告知书》中公司涉及的违法行为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最终事实以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为准。

●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2021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经公司再次测算，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 -605,331.49 万元至 -403,554.33 万元。如公司 2021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 2021 年年报触及其他财务类强制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将在披露年报之日起开始停牌。

● 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的股票收盘价格为 0.82 元 / 股，低于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

● 截止目前，公司未获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的计划，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021 年 6 月 20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来函确认，对公司及子公司构成资金占用 42.53 亿元。经公司自查，发现存在增加应收九天控股及其高度疑似关联性企业债权的可能，目前公司仍在进一步核查过程中，同时公司已多次向九天控股发函督促其履行资金占用还款义务。截止 2022 年 4 月 25 日，九天控股未对资金占用的时间、性质、路径和金额进行回复，公司未收到任何还款。

● 流动性及持续经营风险：公司面临后续债务陆续到期还款、对外担保承担连带赔偿以及缴纳税金的资金压力。公司大额应收款项未收回的情况未得到有效改善，资金流动性紧张，面临流动性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诉讼及资产冻结风险：目前公司涉及多笔诉讼事项，公司部分诉讼已判决，如按照判决结果进入执行阶段，将对公司的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子公司因未按期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欠发薪酬，收到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责令限期缴存通知书》、昆明市西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目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欠发薪酬情况仍未解决，存在劳动仲裁风险，不排除后续面临其他行政处罚风险。

截止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 46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案件金额合计 82,720.02 万元；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498.55 万元；公司下属 5 家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涉及案件的执行金额共计 21,562.98 万元及利息，被冻结股权的权益数额合计为 15,653.35 万元，不排除后续新增诉讼案件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

● 公司就部分前任高管涉嫌违法犯罪，向公安机关报案。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收到昆明市公安局的《立案告知书》并获立案侦查。目前，公安机关的侦查工作正在进行中。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一）财务类强制退市风险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2021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根据《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25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中公司涉嫌的违法事实，经公司再次测算，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 -605,331.49 万元至 -403,554.33 万元。如公司 2021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 2021 年年报触及其他财务类强制退市标准，公司股票将因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将在披露年报之日起开始停牌。

（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下发的《告知书》，公司涉嫌的违法事实为：2015 年至 2020 年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未按期披露 2020 年年报。公司初步判断本次收到的《告知书》中公司涉及的违法行为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论以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

（三）交易类强制退市风险

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的股票收盘价格为 0.82 元 / 股，低于人民币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2.3 条的规定：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 1 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6.1 条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16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风险警示、终止上市情形的，交易所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对其股票实施风险警示、终止上市。

二、若被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若公司出现第 9.3.11 条第(一)项情形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方正在积极努力地强化公司经营基本面，持续推进业务拓展、防风化债、年报编制等重点工作，为后续经营提供有利保障。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8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500 万元人民币、2,000 万元人民币、8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30 天、30 天、3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202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0、2021-085。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1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5 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75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4,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089.62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210.38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1ZA001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净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1.5-3.13%
起止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 天，(2022.4.24 至 2022.5.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否

2、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净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1.5-2.86%
起止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 天，(2022.4.24 至 2022.5.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否

3、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相关理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净收益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1.5-3.16%
起止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1 天，(2022.4.25 至 2022.5.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审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观察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收益计算区间	30 天，(2022.4.24 至 2022.5.24)
收益方式计算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 *[1.5%]* 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若观察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101.5%)，则浮动收益=1.4%/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101.5%)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80%)，则浮动收益=1.63%/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80%)，则浮动收益=0

（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观察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收益计算区间	30 天，(2022.4.24 至 2022.5.24)
收益方式计算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 *[1.5%]* 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若观察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101.5%)，则浮动收益=1.4%/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101.5%)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80%)，则浮动收益=1.63%/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80%)，则浮动收益=0

（三）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观察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收益计算区间	30 天，(2022.4.25 至 2022.5.26)
收益方式计算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 *[1.5%]* 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若观察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101.5%)，则浮动收益=1.66%/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101.5%)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收益=1.43%/年；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 *55%)，则浮动收益=0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系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166)，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度
资产总额	54,668.21	54,742.23
负债总额	1031.09	72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813.34	53,15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76	1,199.3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89%，公司货币资金为 14,080.62 万元，本次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分别为 16,5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比例为 117.18%。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认购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由于产品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仍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尽管前述对预计收益有所预测，但不排除受市场环境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202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6,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6,500	-	2,322.38	16,500
合计		16,500	-	2,322.38	16,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2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3.8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16,5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6,5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2-031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16:00 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m@moons.com.cn。公司将会在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召开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系的公司经营业绩、利润分配方案、发展规划等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10:00—11:00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roadshow.cnstock.com/)

3.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常建鸣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程建国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温治中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以在 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2.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16:00 前通过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m@moons.com.cn)，公司将在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公司业绩说明会的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温治中

联系电话：021-52634688

联系传真：021-62968703

联系邮箱：dm@moons.com.cn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本次媒体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22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申请授信人民币 500 万元及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申请授信人民币 500 万元提供担保。截止目前，公司为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255 万元；为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8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反担保承诺函

● 对外担保总额：5,205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